

史

記

縮印百衲本二十四史

史記

商務印書館

縮印百衲本

二十四史

縮印百衲本二十四史序

二十四史是一部浩瀚的史料，也是一部中國歷史的百科全書。在清代之前，沒有二十四史之稱，只有十七史或二十一史。到了清乾隆翻刻這一套浩瀚的史料時，才於「二十一史」之外，加入了舊唐書、舊五代史和他們自己編輯的明史，合成了二十四史。這部二十四史在將近二百年間翻印了許多次，很容易得到。這部清代編的二十四史，校正了明代監本二十一史的許多錯誤，並且每卷附有相當詳細的考證。但有一個很大的缺點，把它的許多好處都抵銷了，那就是用清代的政治觀點，把古代的歷史任意地加以竄改。他們翻刻或編輯許多書籍的主要目的，就在於爲了鞏固他們的統治，把中國古代傳下來的書籍，有組織、有計劃的加以竄改。這個竄改工作到了乾隆時代的翻印二十四史和編纂四庫全書而到了頂點。我們今天見到的所謂四庫底本，有許多種是被塗改得面目全非的。像明陳震撰的渚山堂詞話那樣的一部小書，也被塗抹得不像樣子。有的詞只賸下了半首，有的文句乾脆地被刪去，把下一句逕行接了上去，弄得前言不對後語。他們對於二十四史，當然是更要着意用心地加以竄改了。像南齊書、宋史、元史等書，缺頁、缺文和竄改的地方是很多的。

在一般文字上，清代的「二十四史」是要比明代監本校勘得仔細些，但仍有不少的錯誤和疏漏處。像史記的三家注，明代監本竟刪去集解四百九十九條，索隱六百一十三條，正義八百三十七條，一共刪去一千九百四十九條（節刪的還不計算在內），其疏妄可謂駭人。清代殿本的史記把它們大部分補入了，自然要比明監本好，但仍脫落正義等注一百多條，還不是一部完整的書。所以，把清代殿版的「二十四史」作爲「定本」是不能放心的。

一九一一年以來，禁網既弛，善本日出，讀史的人，就有比王鳴盛、錢大昕和趙翼更好的機會

來校訂這部浩瀚的「二十四史」。商務印書館在張元濟先生的主持下，於一九三〇年到一九三七年，完成了百衲本二十四史的重印工作，用最早、最好的各史版本來發清代殿本二十四史的任意竄改之覆。這是一個很重要的事業，對於科學工作者們有很大的幫助。我們知道，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科學家是要站在最穩固的最可靠的第一手資料的基礎之上來從事於研究工作的。重印最早的最好的版本的歷史書籍，不是從迷古、崇古、信古的觀念出發，乃是從要取得最好的最可靠的第一手資料上着想的。我們要從古人那里吸取養料，作為科學研究的資料，而絕對地不是玩物喪志，或無端地發思古之幽情，或盲目地認為越古越好，古本就毫無錯誤的。不，古本是有錯誤的。明代監本「二十一史」不是要比清代殿本「二十四史」錯誤更多麼？這部「百衲本二十四史」的原本，不僅選取了最早的本子，同時也注意到選擇最好的最可靠的本子。這就是這個本子在今天有需要重印「縮本」的原因。

當然，這個百衲本也不是完全沒有缺點的。像因底本模糊，間有描潤致誤之處，或底本殘破，用他本填補，而沒有註明白底本和他本的補缺的所在等，頗減低了些嚴肅的科學的可靠性。很可惜這個縮印本沒有來得及把那些缺點糾正過來。原本凡八百二十冊，要佔一個牆面。這個縮印本只有十六開本的二十四冊，排列半個書架就夠了。這對於科學研究者的翻檢是很方便的。我們應該歡迎這部縮印的百衲本二十四史的出版。

一九五八年六月二十日鄭振鐸序

前序

昔司馬溫公嘗言，少時惟得高氏小史讀之，自宋訖隋正史，並南、北史，或未嘗得見，或讀之不熟，今因修南、北朝通鑑，方得細觀。章實齋又言，通鑑爲史節之最粗，而紀事本末又爲通鑑之綱，紀奴僕嘗以此不足爲史學，而止可爲史纂。史鈔。由是言之，爲學不可不讀史，尤不可不讀正史。正史彙刻之存於今者，有汲古閣之十七史，有南、北監之二十一史，有武英殿之二十四史。南監本多出宋、元舊槧，汲古開雕，亦稱隨遇宋版精本考校，然今皆不易致。兩監覆刻，校勘未精，訛舛彌甚，且多不知妄改，昔人久有定評。今世之最通行者，莫如武英殿本。數十年來，重梓者有新會陳氏本，有金陵淮南、江蘇、浙江、湖北五局僑配汲古合刻本，活版者有圖書集成局本，石印者有同文書局本，有竹簡齋本，有五洲同文局本，先後繼起，流行尤廣。惟是殿本校刻，雖號精審，而天祿琳琅之珍祕，內閣大庫之叢殘，史部美不勝收，當日均未及蒐討。僅僅兩漢、二國、晉、隋、五史，依據宋、元舊刻，餘則惟有明兩監之是賴。遷史集解，正義多所芟節，四庫提要羅列數十條，謂皆殿本所逸，若非震澤王本具存，無由知其妄刪。然何以不加輯補？琅邪章懷兩漢舊注，殿本脫漏數字，乃至數百字不等。宋嘉祐時，校刊七史，奉命諸臣，劉、范、曾、王皆績學之士，篇末所疏疑義，備極審慎，殿本留貽，不逮其半。實則淳化、景祐之古本，紹興眉山之覆刻，尙存天壤，何以不亟探求，任其散佚，是則檢稽之略也。後漢續志，別於范書，殿本旣信爲司馬彪所撰，而卷首又稱劉昭補志，且併爲百二十卷，廁八志於紀、傳之間。國志鼎立，分卷各殊，殿本旣綜爲六十五卷，而三志卷數，又仍各爲起訖。其他大題、小題之盡廢舊式者，更無論矣。是則修訂之歧也。薛氏五代史，輯自永樂大典及其他各書，卷數具載原稿，乃鈔版之時，悉予刊落，後人欲考其由來，輒苦無從循溯。又諸史均附考證，而明史獨否，雖乾隆四十二年有考覈添修之詔，而進呈正本，迄未刊布，且紀、志、表之百十六卷，猶從蓋闕。是則纂輯之疏也。蜀臣

關羽傳自陳壽，忽於千數百年後，強代秉筆，追謚忠義。薛史指斥契丹，如「戎王」、「戎首」、「獮狁」、「賊寇」、「僞命」、「犯闕」、「編髮」、「犬羊」等語，何嫌何疑，概爲改避。又明修元史，洪武二年，先成本紀三十七，志五十三，表六，傳六十三，目錄二，翌年續成紀十，志五，表二，傳三十又六，釐分附麗，共成二百一十卷。一見於李善長之表，再見於宋濂之記。殿本則取先後成書之數，併爲一談，李表既非原文，宋記復失存錄。是則刪竄之誤也。南齊巴州之志，桂陽，始興二王之傳，蜀刻大字，曾無闕文，果肯訪求，何難拾補，然此猶可曰孤本罕見也。宋孝宗之紀，田况之傳，至正初刊，均未殘佚，而何以一則竄合二字，充以他葉，一則脫去全葉，不考文義，然此猶可曰初版難求也。金史禮儀志，太宗諸子傳，初印凡闕二葉，嗣已出內府藏本校補矣，而後出之本，一乃補自他書，一仍空留素紙。其他少則一二句，多至數行，數十行，脫簡遺文，指不勝屈，猶不止此，闕文之外，更有複葉，如宋史卷三十五之孝宗紀，元史卷三十六之文宗紀是。複葉之外，更有錯簡，如元史卷五十三之曆志是。此則當日校刻諸臣，不能辭其麤忽之咎者也。長沙葉煥彬吏部語余：有清一代，提倡樸學，未能彙集善本重刻十三經，二十四史，實爲一大憾事。余感其言，慨然有輯印舊本正史之意。求之坊肆，勺之藏家，近走兩京，遠馳域外，每有所覩，輒影存之。後有善者，前卽舍去。積年累月，均得有較勝之本。雖舛錯疎遺，仍所難免，而書貴初刻，洵足以補殿本之罅漏。誦校粗畢，因付商務印書館用攝影法覆印行世。縮損版式，冀便巾箱，真面未失，無慮塵葉。或爲有志乙部者之一助歟。

一九三〇年三月朔日海鹽張元濟

後序

清初設館修史，高宗既立，成明史，命武英殿開雕，至乾隆四年竣工。繼之者二十一史，其後又詔增劉昫唐書、與歐宋新書並行，越七年，遂成武英殿二十三史。四庫館開，諸臣復據永樂大典及太平御覽、冊府元龜等書，哀輯薛居正舊五代史，請旨刊布，以四十九年奏進，於是「二十四史」之名以立。按乾隆元年，詔頒二十一史於各省會及府州縣學，綜計當需千數百部，監本刊做，不堪摹印，度其事必未能行，故有四年重刻之舉。高宗製序，亦有一「監本殘闕，併勅校讎，以廣刊布」之言，是始意未嘗不思成一善本也。遷史、歐書，人爭誦習，天水舊槧，詎乏貽留，且宋、遼、金、元相去未遠，至正洪武初印原本，尤不至靡有孑遺，乃悉舍置不問，而惟踟躕於監本之下，因陋就簡，能無遺憾。在事諸臣，既未能廣事蒐求，復不知慎加校勘，佚者未補，譌者未正，甚或彌縫缺失，以贗亂真，改善無聞，作偽滋甚。余已一一指陳，疏諸卷末，非敢翹前哲之過，實不欲重誤來學也。劉、薛二史，幾就消沈，並予闡揚，堪稱盛舉。余於聞人舊刻，更得其紹興祖本，雖僅三分有一，要亦人間未見之書。所惜者，薛史散亡，難窺真相。曩聞贛南故家，尚存殘帙，幾經烽火，早成劫灰。而南京路轉運司之鈔本，流轉於嶺南、江左之間，若存若亡，莫可蹤跡。不得已而思其次，乃以大典注本承之，抑亦藝林所同憾矣。景印之始，海宇清寧，未及兩年，戰氛彌布，中更闡北之亂，抱書而走，亂定掇拾，昕夕無間。先後七載，卒底於成。世之讀者，猶得於史學衰微之日，獲見數百年久經沈霾之典籍，相與探本而尋源，不至爲俗本所眩瞶，詎不幸歟！國立中央研究院、北京圖書館、江蘇省立國學圖書館網羅珍籍，不吝通假，常熟瞿君良士、江安傅君沅叔、南海潘君明訓、吳縣潘君博山、海寧蔣君藻新、吳興劉君翰怡，復各出所儲，以相匡助。亦有海外儒林，素富藏弄，同時發篋，遠道置郵，使此九仞之山，未虧一簣。詩曰：「中心藏之，何日忘之。」撫茲編者，幸同鑒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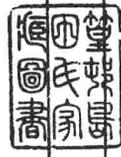
一九三七年二月立春日海鹽張元濟

縮印百衲本二十四史總目

史記	宋慶元黃善夫刊本	第一分冊	頁一至二〇八
漢書	宋景祐刊本	第二分冊	頁一二〇九至二五〇
後漢書	宋紹興刊本原闕五卷半以元覆宋本配補	第三分冊	頁二五一一至四一一
三國志	宋紹熙刊本原闕魏志三卷以宋紹興刊本配補	第四分冊	頁四一三至四八三
晉書	宋本原闕載記三十卷以他宋本配補	第五分冊	頁四八三至五六九
宋書	宋蜀大字本闕卷以元明遞修本配補	第六分冊	頁五六九至七〇八
南齊書	宋蜀大字本	第七分冊	頁七〇八至七六一
梁書	宋蜀大字本闕卷以元明遞修本配補	第七分冊	頁七六一至八〇六
陳書	宋蜀大字本	第七分冊	頁八〇六至八三二
魏書	宋蜀大字本	第八分冊	頁八三二至八八三
北齊書	宋蜀大字本闕卷以元明遞修本配補	第九分冊	頁八八三至一〇〇八
周書	宋蜀大字本闕卷以元明遞修本配補	第九分冊	頁一〇〇八至一〇四四
隋書	元大德刊本	第九分冊	頁一〇四四至一〇七八
南史	元大德刊本	第一〇分冊	頁一〇七八至一一七三

北史	元大德刊本	第一分册	頁二五五至三九〇〇
舊唐書	宋紹興刊本闕卷以明聞人銓覆宋本配補	第一二分册	頁一三九〇一至五四一四
新唐書	宋嘉祐刊本闕卷以他宋本配補	第一三分册	頁一五四一五至一七〇三四
舊五代史	原輯永樂大典有注本	第一四分册	頁一七〇三五至一八〇〇二
五代史記	宋慶元刊本	第一四分册	頁一八〇〇三至一八四六四
宋史	元至正刊本闕卷以明成化刊本配補	第一五分册	頁一八四六五至二四二一四
遼史	元至正刊本	第一九分册	頁二四二一五至二四七四〇
金史	元至正刊本闕卷以元覆本配補	第一九分册	頁二四七四一至二五九五二
元史	明洪武刊本	第二〇分册	頁二五九五三至二八一九二
明史	清乾隆武英殿原刊本附王頌蔚編集考證擴逸	第二二分册	頁二八一九三至三二一六八

史記集解序



裴駙

駙司馬貞素隱曰駙字龍駒河東聞喜人宋中郎外兵曹參軍父

松之子出期太中大夫注三國志經書父子同傳正義曰裴駙採九經諸史并漢書音義及衆書之目而解史記故題史記集解序緒也孫炎云謂端緒也孔子作易卦子夏作詩序之義其來尚矣

班固有言曰

索隱曰固撰漢書作司馬遷傳評其作史記所採之書兼論其得失

故裴駙此序先引之爲說也按固字孟堅扶風人後漢明帝時仕至中護軍祖緝潁川太守父彪徐令續太史公書

司馬遷正義曰字子長左馮翊人也漢武帝時爲太史公撰史記百三十篇父談亦爲太史公撰史記百三十篇父談史令據左氏國語史左丘明作傳合三十篇

故曰左氏傳國語亦丘明所撰上起周穆王下訖敬王其諸侯之事起魯莊公迄春秋末凡二十一一篇

采世本戰國策索隱曰劉向云世本古史官明來帝王諸侯及卿大夫系謚名號凡十五篇也戰國策高誘云六國時縱橫之說也一曰短長書亦曰國事劉向撰爲三十篇名曰戰國策按此是班固取其後名而書之非遷時已名戰國策

漢春秋項氏與漢高祖初起及說惠文間事

接

其後事訖于天漢

索隱曰武帝年號言天漢公所記迄至武帝天漢之

也其言秦漢詳矣至於采經撫傳

按字書

抵扞

索隱曰抵音丁禮反扞音吾故反抵者觸也扞亦糾相抵觸之名按今屋梁上斜柱是也

糾繩謂之扞下繩謂之抵抵扞言其參差也言彼此二文同出一家而自相乖舛亦其所

涉獵者廣博貫穿經傳馳騁古今上下數千載間斯已勤矣

又其是非頗謬於聖人

索隱曰勤於撰錄也又其是非頗謬於聖人

周公孔子也言周孔之教皆宗儒尚德今太史公乃先黃老崇勢利是謬於聖人

各顯六家之宗黃老道家之宗六經儒家之首序游俠則退廢士述貨殖則崇勢利處士賤貧原憲非病

夫作史之體務涉多時有國之規備陳臧否天地理咸使該通而遷天縱之才述作無滯故異周孔之道班固詆之裴駙引序亦通人之蔽也而固作漢書

與史記同者五十餘卷謹寫史記少加異者不弱即劣何更非剽史記乃是後士妄非前賢又史記五十二萬六千五百言叙二千四百一十三年事漢書八

十一萬言叙二百二十五年事司馬遷引父致意班固父脩而蔽之優劣可知矣

論大道

則先黃老而後六經

索隱曰大道者皆稟乎自之前先天地生不知其名字之曰道黃帝老子導崇斯道故太史公論大道須先黃老而後六經

游俠則退處士而進姦雄

索隱曰游俠謂輕讓之輩也游從也行也俠挾也持也言能相從游行挾持之事又曰同是非曰俠

則崇勢利

趨利之

此其所蔽也

然自劉向

揚雄博極羣書皆稱遷有良史之才服

其善序事理辯而不華質而不俚

劉德曰。俚即鄙也。崔浩太。世有鄙。其文直其事。俚之語。則俚亦野也。謂詞不鄙。其文直其事。

核不虛美不隱惡。故謂之實錄。駟以為固之所言。世稱其當。正義曰。駟音因。當音丁。浪反。裴駟以班固所論。司馬遷史記是非。雖時有紕繆。反紕音四。世入解班固之言。雖時有紕繆。反紕音四。亦作性。字書云。織者兩絲。實勒成一家。正義曰。雖同。盛曰。性繆亦與繆同。實勒成一家。正義曰。雖實編勒成一家。總其大較。則大較猶言大略也。○正義曰。較。信命世之宏才也。索隱曰。按孟子太五。有名世者。趙岐曰。名世。大聖之才。物來能名。此言命者。名也。言賢人有名於世也。宏才。大才。謂史遷。考較此書文句不同。有多有少。莫辨其實。

而世之惑者。定彼從此。是非相質。真偽舛雜。正義曰。質音茂。舛音昌。轉反。言世之迷惑。不能辨。識之人。或定彼從此。本更相質。易真偽。雜亂。其是非。故中散大夫東莞徐廣。研核衆本。為音義。駟為注。散入百三十篇。具列異同。兼述訓解。正義曰。徐作音義。具列異。同之本。兼述訓解。釋也。粗有所發明。而殊恨省略。索隱曰。殊絕也。左傳曰。斬其木。不殊。言絕恨其所撰。太省。略。○正義曰。聊以愚管。索隱曰。按東方朔云。以管省音山。景反。聊以愚管。若是。顯。然此語。本出莊子。文今太愚。管若是。顯。謙言。已愚。陋管見。所識不能遠大也。增演徐氏。正義曰。演音羊。善反。增益也。采經傳百家并先。言裴駟更增益。演徐氏之說。

儒之說。正義曰。採取也。或取傳說。採諸子百家。兼述等。其非也。言百。豫是有益。悉皆抄內。正義曰。並家。廣其非也。言百。豫是有益。悉皆抄內。正義曰。並說。有裨。益。史記。蓋抄。刪其游辭。取其要實。義內。其中。抄音。楚。交。反。刪。其。游。辭。取。其。要。實。義。諸家。浮游。之辭。取其。精要。之實。或義在可疑。則數家。兼列。正義曰。兼列。數家。之說。不同。各有道理。致生。疑感。不敢。偏棄。故。皆。兼。列。

漢書音義。稱臣瓚者。莫知氏姓。索隱曰。按劉孝標。以為。于瓚。非也。據何法盛。書于瓚。以穆帝時。為大將軍。謀死。不言。有註。漢書之事。又其註。漢書有引。祿秩。今及。茂陵。書。然。彼。二。書。亡。於。西。晉。非。于。所。見也。必。知。是。傳。瓚。者。按。穆。天。子。傳。目。錄。云。傳。瓚。為。校。書。郎。與。荀。勗。同。校。定。穆。天。子。傳。即。當。西。晉。之。朝。在。于。之前。尚。見。茂。陵。等。書。又。稱。臣。者。以。其。職。典。秘。書。故。也。瓚音。瓚。岸。反。今。直。云。瓚。曰。又。都。無。姓。名。者。但。云。漢。書。音。義。正義曰。漢書音義。中有。全。無。姓。名。者。以為。無。名。義。今。有。六。卷。題。云。孟。康。或。云。時。見。微。意。服。虔。蓋。後。所。加。皆。非。其。實。未。詳。拍。歸。也。時。見。微。意。有所。裨。補。正義曰。見音賢。見反。裨音卑。又音頻。移。所。補。也。譬。譬。星。之。繼。朝。陽。索隱曰。譬。微。小。貌。也。詩。益。也。譬。譬。星。之。繼。朝。陽。去。雪。彼。小。屋。三。五。在。東。言。衆。無。名。微。小。之。星。各。隨。三。心。五。獨。出。在。東。方。亦。能。繼。朝。陽。之。光。譬。音。火。慧。反。朝。陽。曰。也。譬。星。繼。朝。陽。喻。已。淺。薄。而。飛。塵。之。集。華。嶽。正義曰。西岳。華。山。極。輕。小。如。飛。塵。之。集。華。岳。亦。能。成。其。高。大。管子。云。海。不。辭。水。故。能。成。其。大。山。不。辭。土。故。能。成。其。高。華。音。故。化。反。又。以。徐。為。本。正義曰。徐。廣。音。義。辨。諸。號。曰。集。家。異。同。故。以。徐。為。本。也。號。曰。集。

儒之說。正義曰。採取也。或取傳說。採諸子百家。兼述等。其非也。言百。豫是有益。悉皆抄內。正義曰。並說。有裨。益。史記。蓋抄。刪其游辭。取其要實。義內。其中。抄音。楚。交。反。刪。其。游。辭。取。其。要。實。義。諸家。浮游。之辭。取其。精要。之實。或義在可疑。則數家。兼列。正義曰。兼列。數家。之說。不同。各有道理。致生。疑感。不敢。偏棄。故。皆。兼。列。

漢書音義。稱臣瓚者。莫知氏姓。索隱曰。按劉孝標。以為。于瓚。非也。據何法盛。書于瓚。以穆帝時。為大將軍。謀死。不言。有註。漢書之事。又其註。漢書有引。祿秩。今及。茂陵。書。然。彼。二。書。亡。於。西。晉。非。于。所。見也。必。知。是。傳。瓚。者。按。穆。天。子。傳。目。錄。云。傳。瓚。為。校。書。郎。與。荀。勗。同。校。定。穆。天。子。傳。即。當。西。晉。之。朝。在。于。之前。尚。見。茂。陵。等。書。又。稱。臣。者。以。其。職。典。秘。書。故。也。瓚音。瓚。岸。反。今。直。云。瓚。曰。又。都。無。姓。名。者。但。云。漢。書。音。義。正義曰。漢書音義。中有。全。無。姓。名。者。以為。無。名。義。今。有。六。卷。題。云。孟。康。或。云。時。見。微。意。服。虔。蓋。後。所。加。皆。非。其。實。未。詳。拍。歸。也。時。見。微。意。有所。裨。補。正義曰。見音賢。見反。裨音卑。又音頻。移。所。補。也。譬。譬。星。之。繼。朝。陽。索隱曰。譬。微。小。貌。也。詩。益。也。譬。譬。星。之。繼。朝。陽。去。雪。彼。小。屋。三。五。在。東。言。衆。無。名。微。小。之。星。各。隨。三。心。五。獨。出。在。東。方。亦。能。繼。朝。陽。之。光。譬。音。火。慧。反。朝。陽。曰。也。譬。星。繼。朝。陽。喻。已。淺。薄。而。飛。塵。之。集。華。嶽。正義曰。西岳。華。山。極。輕。小。如。飛。塵。之。集。華。岳。亦。能。成。其。高。大。管子。云。海。不。辭。水。故。能。成。其。大。山。不。辭。土。故。能。成。其。高。華。音。故。化。反。又。以。徐。為。本。正義曰。徐。廣。音。義。辨。諸。號。曰。集。家。異。同。故。以。徐。為。本。也。號。曰。集。

儒之說。正義曰。採取也。或取傳說。採諸子百家。兼述等。其非也。言百。豫是有益。悉皆抄內。正義曰。並說。有裨。益。史記。蓋抄。刪其游辭。取其要實。義內。其中。抄音。楚。交。反。刪。其。游。辭。取。其。要。實。義。諸家。浮游。之辭。取其。精要。之實。或義在可疑。則數家。兼列。正義曰。兼列。數家。之說。不同。各有道理。致生。疑感。不敢。偏棄。故。皆。兼。列。

漢書音義。稱臣瓚者。莫知氏姓。索隱曰。按劉孝標。以為。于瓚。非也。據何法盛。書于瓚。以穆帝時。為大將軍。謀死。不言。有註。漢書之事。又其註。漢書有引。祿秩。今及。茂陵。書。然。彼。二。書。亡。於。西。晉。非。于。所。見也。必。知。是。傳。瓚。者。按。穆。天。子。傳。目。錄。云。傳。瓚。為。校。書。郎。與。荀。勗。同。校。定。穆。天。子。傳。即。當。西。晉。之。朝。在。于。之前。尚。見。茂。陵。等。書。又。稱。臣。者。以。其。職。典。秘。書。故。也。瓚音。瓚。岸。反。今。直。云。瓚。曰。又。都。無。姓。名。者。但。云。漢。書。音。義。正義曰。漢書音義。中有。全。無。姓。名。者。以為。無。名。義。今。有。六。卷。題。云。孟。康。或。云。時。見。微。意。服。虔。蓋。後。所。加。皆。非。其。實。未。詳。拍。歸。也。時。見。微。意。有所。裨。補。正義曰。見音賢。見反。裨音卑。又音頻。移。所。補。也。譬。譬。星。之。繼。朝。陽。索隱曰。譬。微。小。貌。也。詩。益。也。譬。譬。星。之。繼。朝。陽。去。雪。彼。小。屋。三。五。在。東。言。衆。無。名。微。小。之。星。各。隨。三。心。五。獨。出。在。東。方。亦。能。繼。朝。陽。之。光。譬。音。火。慧。反。朝。陽。曰。也。譬。星。繼。朝。陽。喻。已。淺。薄。而。飛。塵。之。集。華。嶽。正義曰。西岳。華。山。極。輕。小。如。飛。塵。之。集。華。岳。亦。能。成。其。高。大。管子。云。海。不。辭。水。故。能。成。其。大。山。不。辭。土。故。能。成。其。高。華。音。故。化。反。又。以。徐。為。本。正義曰。徐。廣。音。義。辨。諸。號。曰。集。家。異。同。故。以。徐。為。本。也。號。曰。集。

儒之說。正義曰。採取也。或取傳說。採諸子百家。兼述等。其非也。言百。豫是有益。悉皆抄內。正義曰。並說。有裨。益。史記。蓋抄。刪其游辭。取其要實。義內。其中。抄音。楚。交。反。刪。其。游。辭。取。其。要。實。義。諸家。浮游。之辭。取其。精要。之實。或義在可疑。則數家。兼列。正義曰。兼列。數家。之說。不同。各有道理。致生。疑感。不敢。偏棄。故。皆。兼。列。

解未詳則闕弗敢臆說

正義曰有未詳審之而妄解說也人心不同正義曰言人心既不同所見亦殊別也聞見

異辭正義曰耳聞目見心意既乖其辭所以各異也班氏所謂疏略

抵牾者依違不悉辯也索隱曰裴氏言今或依違不復更辯明之

愧非肯臣之多聞索隱曰晉大夫曰季名曰胥臣按國語稱晉文公使趙衰為卿辭曰欒枝貞慎先軫有謀胥臣多聞皆可以為輔又胥臣對文公黃帝二十五子及也隸皆八等事是多聞也

子產之博物索隱曰鄭卿公孫僑字子產按左氏傳子產聘晉言晉侯之疾非實沈臺駘之出宗乃說飲食哀樂及內官不及同姓則能生疾晉侯聞子產之言曰博物君子也

妄言未學燕穢舊史

豈足以關諸畜德庶賢無所用心而已

索隱曰關預也畜德謂積德多學之人也裴氏謙言已今此集解豈足關預於積學多識之士乎正是異望聖賢勝於飽食終日無所用心愈於論語不有博奕者乎之人耳

建安黃善夫刊
于家塾之敬室

史記集解序



補史記序

小司馬氏

大史公古之良史也家承二正之業人

當五百之運兼以代為史官親掌圖籍

慨春秋之絕筆傷舊典之闕文遂乃錯

綜古今囊括記錄本皇王之遺事採人

臣之故實爰自黃帝迄于漢武歷載悠

邈舊章罕補漁獵則窮於百氏筆削乃

成於一家父作子述其勤至矣然其叙

勸褒貶頗稱折衷後之作咸取則焉

夫以首創者難為功因循者易為力自

左氏之後未有體制而司馬公補立紀

傳規模別為書表題目莫不本紀十二

象歲星之一周八書有八篇法天時之

八節十表放剛柔十日三十世家比月

有三旬七十列傳取懸車之暮齒百三

十篇象閏餘而成歲其間禮樂刑政君

舉必書福善禍淫用垂炯誠事廣而文

局詞質而理暢斯亦盡美矣而有未盡善者具如後論雖意出當時而義非經遠蓋先史之未備成後學之深疑借如本紀叙五帝而闕三皇世家載列國而有外戚邦許春秋次國略而不書張吳敵國蕃王抑而不載並編錄有闕竊所未安又列傳所著有管晏及老子韓非管晏乃齊之賢卿即如其例則吳之延陵鄭之子產晉之叔向衛之史魚盛德不闕何為蓋闕伯陽清虛為教韓子峻刻制法靜躁不同德刑斯舛今宜柱史共漆園同傳公子與商君並列可不善歟其中遠近乖張詞義踳駁或篇章倒錯或贊論麤疎蓋由遭逢非罪有所未暇故十篇有錄無書是也然其網絡古今叙述懲勸異左氏之微婉有南史之典實所以揚雄班固等咸稱其有良史之才蓋信乎其然也後褚少孫亦頗加

補綴然猶未能周備貞業謝頴門人非博古而家傳是學頗事討論思欲續成先志潤色舊史輒黜陟陞降改定篇目其有不備並採諸典籍以補闕遺其百三十篇之贊記非周悉並更申而述之附于衆篇之末雖曰狂簡必有可觀其所改更具條于後至如徐廣唯略出音訓兼記異同未能考覈是非解釋文句其裴駟實亦後進名家博採羣書專取經傳訓釋以為集解然則時有冗長至於盤根錯節殘缺紕繆咸拱手而不言斯未可謂通學也今輒採按今古仍以裴為本兼自見愚管重為之註號曰小司馬史記然前朝顏師古止註漢史今並謂之顏氏漢書貞雖位不逮顏公既補史舊兼下新意亦何讓焉

史記補史序

史記索隱序

朝散大夫國子博士弘文館

學士河內司馬 貞

史記者漢太史司馬遷父子之所述也
遷自以承五百之運繼春秋而纂是史
其褒貶覈實頗亞於立明之書於是上
始軒轅下訖天漢作十二本紀十表八
書三十系家七十列傳凡一百三十篇
始變左氏之體而年載悠邈簡冊闕遺

史記索隱序

勒成一家其勤至矣又其屬彙先據左
氏國語系本戰國策楚漢春秋及諸子
百家之書而後貫穿經傳馳騁古今錯
綜隱括各使成一國一家之事故其意
難究詳矣比於班書微為古質故漢晉
名賢未知見重所以魏文侯聽古樂則
唯恐卧良有以也逮至晉末有中散大
夫東莞徐廣始考異同作音義十三卷
宋外兵參軍裴駙又取經傳訓釋作集



解合為八十卷雖粗見微意而未窮討
論南齊輕車錄事鄒誕生亦作音義三
卷音則微殊義乃更略爾後其學中廢
貞觀中諫議大夫宗賢館學士劉伯莊
達學宏才鉤深探賸又作音義二十卷
比於徐鄒音則具矣殘文錯節異音微
義雖知獨善不見傍通欲使後人從何
准的貞諛聞陋識頗事鑽研而家傳是
書不敢失墜初欲改更舛錯裨補踈遺
義有未通兼重註述然以此書殘缺雖
多實為古史忽加穿鑿難允物情今止
探求異聞採撫典故解其所未解申其
所未申者釋文演註又重為述贊凡三
十卷號曰史記索隱雖未敢藏之書府
亦欲以貽厥孫謀云

史記索隱序

史記索隱序

史記索隱後序

夫太史公紀事上始軒轅下訖天漢雖博采古文及傳記諸子其間殘缺蓋多或訪搜異聞以成其說然其人好奇而詞省故事覈而文徵是以後之學者多所未究其班氏之書成於後漢彪既依遷而述所以條流更明且又兼采眾賢羣理畢備故其旨富其詞文是以近代諸儒共所鑽仰其訓詁蓋亦多門蔡謨集解之時已有二十四家之說所以於文無所滯於理無所遺而太史公之書既上序軒黃中述戰國或得之於名山壞宅或取之以舊俗風謠故其殘文斷句難究詳矣然古今為註解者絕省音義亦希始後漢延篤乃有音義一卷又別有音隱五卷不記作者何人近代鮮有一家之本宋中散大夫徐廣作音義一十卷唯記諸本異同於義少有解釋又中兵郎裴駙亦名家之子也作集解註本合為八十卷見行於代仍云亦有音義前代久已散亡南齊輕車錄事鄒誕生亦撰音義三卷音則尚奇義則罕說隋秘書監柳顧言尤善此史劉伯莊云其先人曾從彼公受業或音

史記後序

史記後序

二

解隨而記錄凡三十卷隋季喪亂遂失此書伯莊以自觀之初奉勅於弘文館講授遂采鄒徐二說兼記憶柳公音旨遂作音義二十卷音乃周備義則更略惜哉古史微文遂由數賢秘寶故其學殆絕前朝吏部侍郎許子儒亦作註義不覩其書崇文館學士張嘉會獨善此書而無註義自少從張學晚更研尋初以殘缺處多兼鄙諸少孫誣謬因憤發而補史記遂兼註之然其功殆半乃自唯曰千載古良史難更然因退撰音義重作贊述蓋欲以剖盤根之錯節遵北

轅於司南也凡為三十卷號曰史記索隱云